

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 《加力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措施》

导读

近期，受外部环境复杂性不确定性加剧、国内疫情多发等影响，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困难明显增加，生产经营形势不容乐观。为此，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日印发《加力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措施》，提出各地要积极安排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专项资金、2022年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力争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1.6万亿元、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等10项措施，助力实现中小微企业平稳健康发展。

关于印发加力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措施的通知

工信部企业函〔2022〕10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加力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措施》已经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5月9日

加力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 若干措施

中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市场的主体，是保就业的主力军，是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的关键环节。近期，受外部环境复杂性不确定性加剧、国内疫情多发等影响，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困难明显增加，生产经营

形势不容乐观，迫切需要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实现平稳健康发展。为此，制定以下措施：

1. 各地要积极安排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专项资金，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出现生产经营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支持，结合本地实际向困难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房屋租金、水电

费、担保费、防疫支出等补助并给予贷款贴息、社保补贴等。（各地负责）

2. 2022年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力争新增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1.6万亿元。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出现生产经营困难但发展前景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银行根据自身风险管理能力和借款人实际情况，合理采用续贷、贷款展期、调整还款安排等方式予以支持，避免出现抽贷、断贷；其中，对

2022年被列为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级行政区域内餐饮、零售、文化、旅游、交通运输、制造业等困难行业，在2022年底前到期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银行如办理贷款展期和调整还款安排，应坚持实质性风险判断，不单独因疫情因素下调贷款风险分类，不影响征信记录，并免收罚息。进一步落实好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和尽职免责要求，支持银行按规定加大不良贷款转让、处置、核销力度。构建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共享应用，扩大中小微企业信用贷款规模。（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扩大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服务覆盖面，对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加大服务力度。进一步落实银担分险机制，扩大国家融资担保基金、省级融资再担保机构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再担保业务覆盖面；对于确无还款能力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依法依约及时履行代偿义务。（财政部、银保监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各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支持银行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汇率避险服务，支持期货公司为中小微企业提供风险管理服务。进一步扩大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针对性降低短期险费率，优化理赔条件，加大对中小微外贸企业的支持力度。鼓励保险机构针对中小微企业的风险特征和保险需求，丰富保险产品供给。（银保监会、证监会、外汇局、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

账款专项行动，集中化解存量拖欠，实现无分歧欠款应清尽清，确有支付困难的应明确还款计划，对于有分歧欠款要加快协商解决或运用法律手段解决。加大对恶意拖欠中小微企业账款、在合同中设置明显不合理付款条件和付款期限等行为的整治力度。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协同治理和联合惩戒机制，规范收费主体收费行为，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坚决查处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资委、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会同各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做好大宗原材料保供稳价，运用储备等多种手段，加强供需调节，促进价格平稳运行。加强大宗商品现货和期货市场监管，严厉打击串通涨价、哄抬价格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场价格秩序。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用电实行阶段性优惠，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出现生产经营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用水、用电、用气“欠费不停供”，允许在6个月内补缴。制定出台减并港口收费项目、定向降低沿海港口引航费等政策措施。（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管总局、证监会、海关总署、交通运输部会同各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加强生产要素保障，将处于产业链关键节点的中小微企业纳入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白名单”，重点加强对企业人员到厂难、物料运输难等阻碍复工达产突出问题的协调解决力度。深入实施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携手行动”，推动大中小企业加强创新合作，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和中小微企业配套能力，助力产业链上

下游中小微企业协同复工复产。各地要综合施策保持中小微企业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建立中小微企业人员、物流保障协调机制，引导企业在防疫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采取闭环管理、封闭作业等方式稳定生产经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会同各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8. 2022年中小微企业宽带和专线平均资费再降10%。加强制造业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培训，开展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把脉问诊”。鼓励大企业建云建平台，中小微企业用云用平台，云上获取资源和应用服务。鼓励数字化服务商为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减免用云用平台的费用。通过培育具有较强服务能力的数字化服务平台，加大帮扶力度。（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会同各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9. 鼓励开展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下乡活动和农产品产地市场建设，大力支持开展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城市试点示范，努力扩大市场需求。（市场监管总局、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会同各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深入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和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组织和汇聚各类优质服务资源进企业、进园区、进集群，加强政策服务，了解中小微企业困难和诉求，帮助中小微企业降本增效。鼓励地方采取“企业管家”“企业服务联络员”等举措，深入企业走访摸排，主动靠前服务，实行“一企一策”“一厂一案”差异化举措，帮助企业解决问题。发挥各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作用，

健全完善“中小企助查”APP等政策服务数字化平台，为企业提供权威政策解读和个性化政策匹配服务，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开展全国减轻企业负担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综合督查，压实责任、打通堵点，推动政策落地生效。（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各部

门、各地方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充分发挥各级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机制作用，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纾困举措，推动助企纾困政策落地见效；加强运行监测和分析研判，密切

关注中小微企业运行态势，推动企业家参与制定涉企政策；建立横向协同、纵向联动的工作机制，强化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形成助企纾困支持合力。有关工作进展及时报送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T**

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上接第17页）

鼓励地方探索实施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项目。（各有关部门负责）

（三）强化宣传引导

总结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的经验做法，择优宣传推介典型经验模式，提升促进融通创新工作水平。创新宣传方式方法，进一步推动深化融通创新理念，凝聚社会共识，营造合力促

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产业链供应链补链固链强链的良好氛围。（各有关部门负责）**T**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国人民银行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2022年5月12日

（上接第18页）

通的重要支撑，因此《携手行动》以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数据链、资金链、服务链、人才链“七条链”为重点，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一是打造大中小企业创新链。引导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品牌、设计研发能力、仪器设备、试验场地等各类创新资源要素；推动组建一批创新联合体，在技术研发、标准制定、专利布局、绿色发展等方面推动大中小企业加强创新合作。二是巩固大中小企业产业链。组织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针对产业链薄弱环节和大企业配套需求开展技术攻关和样机研发；推动大企业帮助配套中小企业改进提升工艺流程、质量管理、产品可靠性等水平；按产业链组织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与大企业对接，助力融入大企业产业链。三是延伸大

中小企业供应链。推动各地举办大中小企业“百场万企”洽谈会，推动工业电商举办工业品在线交易活动，引导大企业与中小企业深化拓展供应链合作关系；引导平台企业完善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利益共享机制，营造“大河有水小河满，小河有水大河满”的生动发展局面。四是打通大中小企业数据链。鼓励大企业打造符合中小企业特点的数字化服务平台，开发一批“小快轻准”低成本的产业链供应链协同解决方案和场景；推动垂直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拓展深化服务大中小企业融通的功能作用，促进产业链制造能力的集成整合和在线共享。五是优化大中小企业资金链。鼓励金融机构结合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特点开发信贷、保险等金融产品，加强供应链应收账款

款、订单、仓单和存货融资服务；引导各类产业投资基金加大对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的组合式联动投资，强化对产业链整体的融资支持力度。六是拓展大中小企业服务链。鼓励各地培育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平台、基地，推动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制造业双创平台设立促进融通发展的服务产品和项目；依托大企业打造中小企业海外服务体系，带动中小企业共同出海。七是提升大中小企业人才链。推动大企业打造专业化开放共享培训平台，加强对产业链中小企业人才培养；探索建立大企业专家人才到中小企业兼职指导和定期派驻机制；开设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培训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主题班，提升经营管理人员融通对接能力。**T**

智能工业机器人助力制造业实现跨越式增长

来源：中机联 发布时间：2022-05-30

摘要：当今制造业的制造需求呈现出少量多样化、快速生产、短周期的特点，人口红利的消退、机器换人的加速使得我国智能制造的需求实现增长。新兴行业、场景以及智能工厂对机器人的智能化程度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机器人产业步入高速发展的智能化时代。在这种环境下，智能机器人迎来了发展的机遇。

关键词：制造业；智能工业机器人；跨越式增长

当今制造业的制造需求呈现出少量多样化、快速生产、短周期的特点，人口红利的消退、机器换人的加速使得我国智能制造的需求实现增长。新兴行业、场景以及智能工厂对机器人的智能化程度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机器人产业步入高速发展的智能化时代。在这种环境下，智能机器人迎来了发展的机遇。

然而同芯片一样，智能机器人也面临着技术壁垒，控制器、减速器等关键核心零部件自主生产能力还有待提高。

工业级5G芯片成为当前中国机器人与芯片领域双重技术难题的关键。国内首个工业级5G智能机器人联合实验室正是在这种情况下诞生的。2022年5月5日，国内首个工业级5G智能机器人联合实验室落成仪式成功举行，该实验室是由珞石机器人与中科晶上共同建设成立的。

珞石机器人是一家轻型机器人公司，专注于轻型工业机器人、柔性协作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技术的研发与创新，赋能汽车零部件、3C电子、精密加

工、医疗、商业等行业客户实现智能化转型升级，业务遍布德、法、俄、日、韩等全球十多个国家；中科晶上作为中科院计算所控股的高技术企业，旨在突破无线通信领域关键技术卡脖子问题，研制IT 3.0时代产业发展的基带芯片等核心器件以及核心软件，打破国外对通信处理的关键技术、核心器件以及软件产品的长期市场垄断。二者的此次合作可谓是“强强联合”。

事实上，除了珞石机器人和中科晶上，在智能机器人的发展道路上还有不少积极探索的企业：

1. 埃斯顿

国产机器人企业，主要从事电液伺服系统、交流伺服系统、数控系统的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和工业机器人及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锂电、光伏、焊接、3C、食品饮料、工程机械、建筑和轨道交通等领域。

2. 汇川技术

国内工控企业，聚焦于工业领域的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主要业务包括通用自动化、电梯电气大配

套、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电驱&电源系统和工业机器人五大领域。

当前，公司的工业机器人业务布局已由只生产核心零部件，发展到生产整装机器人，主要产品包括机器人专用控制系统、伺服系统、视觉系统、SCARA机器人、六关节机器人等核心部件和整机解决方案，可应用于锂电、光伏、3C制造、纺织等多个下游行业。

3. 克来机电

国内热管理零部件企业，主营业务聚焦于柔性自动化智能装备及工业机器人系统、传统汽车零部件和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三大板块。

公司成立于2003年，最早凭借自动化业务起家。2018年，公司收购整合了海众源，业务开始切入汽车核心零部件制造，成为同时拥有汽车零部件生产设备和生产能力的企业。

2014年后，公司正式布局工业机器人领域，自主研发工业机器人本体及核心零部件，并逐步推出多关节机器人、六轴工业机器人以及各类基于工业机器人的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

(下转第26页)